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EPTUNUS INTERLONG BIO-TECHNIQU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9)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及
分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上載列的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點算股數方式表決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刊發的通函(「通函」)。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麻嶺社區粵海街道科技中三路1號海王銀河科技大廈24樓會議室舉行。

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78,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當中1,252,000,000股為內資股，426,000,000股為H股。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概無本公司股東(「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1,678,000,000股。截至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本公司概無任何庫存股份。

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及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及出任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監票人。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

提呈股東週年大會之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佔總投票票數所代表的 股份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的過半數(1/2)的票數均贊成以下各項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1,251,085,500 (100%)	無 (-%)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251,085,500 (100%)	無 (-%)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	1,251,085,500 (100%)	無 (-%)
4.	審議及批准續聘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251,085,500 (100%)	無 (-%)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的年度預算及財務決算方案。	1,251,085,500 (100%)	無 (-%)
6.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05元。	1,251,085,500 (100%)	無 (-%)
7.	審議及批准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0.141元。	1,251,085,500 (100%)	無 (-%)

分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批准以現金形式分派末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005元(含稅)及特別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141元(含稅)。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以人民幣計值並將以人民幣及港元(「港元」)分別派付予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應付之港元金額乃按股東週年大會前五個營業日中國招商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的平均滙賣價計算，即1.00港元兌人民幣0.93174元。因此，本公司採納匯率人民幣1.00元兌1.07326港元，每股H股將予派付的末期股息為0.00537港元(含稅)及特別股息為0.15133港元(含稅)。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股東。

為釐定股東收取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接受股份過戶。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收取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其他適當文件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過戶及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麻嶺社區科技中三路1號海王銀河科技大廈1702(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以作登記。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非居民企業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為10.0%。為此，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本公司在向H股個人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在向內資股個人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時，將按20%的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但稅務法規、相關稅收協定或通知另有規定的，將按相關規定及稅收徵管要求具體辦理。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張鋒
主席

中國深圳市，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鋒先生、黃劍波先生及張曉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翼飛先生、于琳女士及金銳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易永發先生、潘嘉陽先生及章劍舟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網頁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7天，並於本公司之網站www.interlong.com 登載。

* 僅供識別